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OUTHERN AIRLINES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55)

於其他市場發佈的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屆董事會第六次會議決議公告》、《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屆監事會第六次會議決議公告》、《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外匯風險管理方案的公告》、《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延長使用閒置募集資金進行現金管理的公告》、《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召開2021年度業績暨現金分紅說明會的公告》、《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報告》、《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關於第九屆董事會第六次會議相關事項的獨立意見》及《中國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關於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延長使用閒置募集資金進行現金管理的核查意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謝兵

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州
2022年4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包括執行董事馬須倫及韓文勝；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長樂、顧惠忠、郭為及閻焱。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2年4月28日，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在广州市白云区齐心路68号中国南方航空大厦33楼3301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视频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董事6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6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马须伦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的通知和资料已于2022年4月22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等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出席本次董事会的董事审议并表决，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一）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情况：赞成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二）厦门航空有限公司向子公司提供担保；

同意厦门航空有限公司在 2022 年 7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期间，为河北航空有限公司提供累计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52 亿元或等值外币的担保；为 SPV 公司提供累计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26 亿元或等值外币的担保；在江西航空有限公司的其他出资方以其出资比例提供相应担保的前提下，厦门航空有限公司按出资比例为江西航空有限公司提供累计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17.9 亿元或等值外币的担保。授权厦门航空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签署相关担保文件。

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最近一次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赞成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三）公司外汇风险管理方案；

批准公司 8.5 亿美元外汇风险管理方案。

表决情况：赞成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四）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同意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将此议案提交公司最近一次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赞成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五）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和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延期现金管理方案。

批准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和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延期现金管理方案，延长期限分别自前次董事会授权有限期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其中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延长进行现金管理的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9 亿元（含），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延长进行现金管理的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4 亿元（含），额度范围内滚动管理，投资于七天通知存款和大额存单等存款类产品。授权公司财务部负责办理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相关事宜，授权财务部总

经理签署相关文件。

表决情况：赞成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特此公告。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8 日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广州市白云区齐心路 68 号中国南方航空大厦 35 楼 3519 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监事 3 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任积东先生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的通知和资料已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等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经出席本次监事会的监事审议并表决，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一) 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对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发表意见如下：

1. 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

海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相关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了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 截至本意见提出之日，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二）厦门航空有限公司向子公司提供担保；

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对厦门航空有限公司向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事项进行了审核，发表意见如下：

1. 公司监事会同意厦门航空有限公司（“厦门航空”）在 2022 年 7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期间，为河北航空有限公司（“河北航空”）提供累计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52 亿元或等值外币的担保；为 SPV 公司提供累计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26 亿元或等值外币的担保；在江西航空有限公司（“江西航空”）的其他出资方以其出资比例提供相应担保的前提下，厦门航空按出资比例为江西航空提供累计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17.9 亿元的担保。上述担保事项充分考虑了上述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的实际需要，有利于拓宽其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符合公司和厦门航空整体发展的需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2. 担保对象河北航空、SPV 公司为厦门航空的全资子公司；江西航空为厦门航空的控股子公司，担保以其他出资方以其出资比例提供相应担保为前提。公司和厦门航空可有效控制和防范担保风险，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3. 本次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公司最近一次股东大会审议，其程序是合法、合规的。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三) 公司外汇风险管理方案；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四)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同意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此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公司最近一次股东大会审议，其程序是合法、合规的。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五) 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和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延期现金管理方案；

监事会全体成员对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和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延期现金管理方案进行了审核，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延长使用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和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制度》等规定。公司延长使用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和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依法获得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损害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特此公告。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4月28日

证券简称：南方航空 证券代码：600029 公告编号：临 2022-022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外汇风险管理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召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外汇风险管理方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开展外汇风险管理的目的及必要性

公司的飞机预付款、飞机租赁款、航油、航材等主要以外币计价，为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业绩带来的不利影响，公司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选择结构简单、流动性强、风险可认知的金融衍生品开展套期保值交易，禁止任何风险投机行为，实施外汇风险管理方案。

二、相关决策程序

2021年12月28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批准

《关于公司2022年度套期保值计划的议案》。为进一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在2022年度计划项目下开展外汇风险管理，2022年4月28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外汇风险管理方案》，批准公司8.5亿美元外汇风险管理方案。

本次公司外汇风险管理方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核，并经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公司外汇风险管理方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意见：1、公司外汇风险管理方案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建立健全内控制度，控制投资风险。基于市场表现和政策环境，公司分析了在人民币贬值预期下，开展外汇风险管理的可行性与必要性，制定了严格的报告制度和监控措施，明确了授权范围、操作要点与信息披露等具体要求，并根据公司的风险承受能力确定了投资规模及期限。该方案有助于公司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2、公司外汇风险管理方案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3、同意公司8.5亿美元外汇风险管理方案。

三、开展外汇风险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方式及授权

公司拟开展的外汇风险管理工具包括远期、领口式期权或保

底远期，选择结构简单、流动性强、风险可认知的金融衍生品开展套期保值交易。

为确保操作合规，授权公司经理层在公司《2022年度套期保值计划》范围内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由公司金融衍生业务管理委员会制订细化方案，授权公司外汇及利率风险管理小组择机分批开展。交易对手均为信用优良、与公司有良好合作关系的金融机构。

（二）交易额度及期限

本次拟开展的外汇风险管理额度为8.5亿美元，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12个月内，即2022年4月28日至2023年4月27日。

（三）资金来源

公司拟开展的外汇风险管理资金来源于银行授信资金，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从事外汇风险管理的情形。

四、开展外汇风险管理的风险分析

（一）市场风险。公司存在美元负债及购汇需求，面临人民币汇率变动导致的汇兑损益及购汇成本变化的市场风险。

（二）流动性风险。公司保证在外汇衍生品交割时拥有足额清算资金或选择净额交割以减少到期日现金需求。

（三）履约风险。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对手均为信用优良、与公司有良好合作关系的金融机构，基本不存在履约风险。

五、开展外汇风险管理的风险管理程序

(一) 公司开展的外汇风险管理以套期保值为目的，选择结构简单、流动性强、风险可认知的金融衍生品开展套期保值交易，禁止任何风险投机行为；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额度不超过经公司董事会批准的额度上限。

(二) 公司已制定《金融衍生业务管理办法》，该制度对基本原则、工作职责、审批程序、操作流程、业务规范、风险防范、应急机制、报告制度等内容作出明确规定。

(三) 加强交易对手管理，挑选与主营业务密切相关的外汇衍生品，且外汇衍生品与业务背景的品种、规模、方向、期限相匹配。

(四) 公司外汇风险管理小组负责跟踪外汇衍生品公允价值变动，及时评估存量外汇衍生品合约的风险敞口变化情况，建立应急机制，当市场发生重大变化或金融衍生品出现重大浮亏时及时处理。

(五) 公司审计部门作为独立部门，负责对公司金融衍生品业务进行内部审计。

六、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及后续披露

(一)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等相关

规定，对外汇风险管理业务进行相应的会计核算。

（二）公司开展外汇风险管理，达到交易披露标准的，将及时披露。

（三）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对已开展的外汇风险管理相关信息予以披露。

特此公告。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8日

证券简称：南方航空

证券代码：600029

公告编号：临 2022-023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长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 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年6月4日，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以董事签字同意方式，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和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延期方案，延长期限分别自前次董事会授权有效期结束之日起12个月，其中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延长进行现金管理的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8亿元（含），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延长进行现金管理的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94亿元（含），额度范围内滚动管理，投资于七天通知存款和大额存单等存款类产品。授权公司签署相关文件，办理现金管理相关事宜。鉴于上述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期限即将相继到期，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和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

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延期方案，延长期限分别自第九届董事会授权有效期结束之日起12个月，其中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延长进行现金管理的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9亿元（含），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延长进行现金管理的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4亿元（含），额度范围内滚动管理，投资于七天通知存款和大额存单等存款类产品。授权公司签署相关文件，办理现金管理相关事宜。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2020年6月，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项目，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7.82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7.76亿元，用于引进31架飞机和偿还公司借款等募投项目。2020年10月13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临时会议批准，增加公司全资子公司南航南沙融资租赁（广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沙租赁公司”）作为引进31架飞机项目的共同实施主体。

截至2022年3月31日，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已累计投入人民币113.41亿元，其中完成投入偿还借款项目人民币35亿元，投入引进31架飞机项目人民币78.41亿元，剩余资金人民币14.35亿元存于专户和进行现金管理。于2022年3月31日，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余额共计人民币17.71亿元，含现金管理收益及专户利息收入人民币3.36亿元。具体如下表：

币种：人民币 单位：亿元

实施主体	专户余额	现金管理余额	
		七天通知存款	大额存单

公司	0.01	0.15	17.49
南沙租赁公司	0.06	-	-
合计	0.07	0.15	17.49

(二) 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2020 年 10 月，公司完成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60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59.80 亿元，用于飞机购置、航材购置及维修，引进备用发动机及补充流动资金等募投项目。2020 年 11 月 13 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临时会议批准，增加南沙租赁公司作为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飞机购置项目的共同实施主体。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累计投入人民币 111.55 亿元，其中完成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人民币 48 亿元，投入飞机购置、航材购置及维修项目人民币 57.19 亿元，投入引进备用发动机项目人民币 6.36 亿元，剩余资金人民币 48.25 亿元存于专户和进行现金管理。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余额共计人民币 52.93 亿元，含累计现金管理收益及专户利息收入人民币 4.68 亿元。具体如下表：

币种：人民币 单位：亿元

实施主体	专户余额	现金管理余额	
		七天通知存款	大额存单
公司	0.35	-	52.52
南沙租赁公司	0.06	-	-
合计	0.41	-	52.52

二、延长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公司将延长使用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和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一）目的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和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情况下，公司拟延长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增加公司收益。

（二）额度

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延长进行现金管理的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9亿元（含），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延长进行现金管理的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4亿元（含）。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三）期限

延长期限分别自前次董事会授权有效期结束之日起12个月，即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延长期限自2022年6月23日至2023年6月22日，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延长期限自2022年10月23日至2023年10月22日。

（四）投资产品品种

为控制风险及保障资金流，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投资品种为七天通知存款和大额存单等存款类产品，具体根据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匹配不同产品和期限。

（五）实施授权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签署相关文件，在最高额度范围内办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事宜。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及时披露公司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进度，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通过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四、风险控制措施

（一）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的用途，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专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者用作其他用途，在专户下为闲置募集资金存放七天通知存款等存款产品开设专用结算子账户。根据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在授权范围内合理安排上述存款类产品，保证存款资金为闲置募集资金。按照上市公司监管要求做好信息披露；

(二) 对存款产品进行持续跟踪，一旦发现或判断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措施收回存款本息，确保资金的流动性和安全性；

(三) 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并履行持续督导职责，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监督，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 独立董事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延长使用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和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进度的情况下，以及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成本，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同意公司延长使用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和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公司收益。

(二) 监事会意见

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和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延期方案的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与管

理制度》等规定。公司延长使用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和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依法获得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损害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因此，同意公司延长使用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和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中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延长进行现金管理的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9亿元（含），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延长进行现金管理的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4亿元（含）。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出具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延长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意见如下：

1、公司本次延长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

2、公司本次延长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购买理财产品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运行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3、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运作和资金需求，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

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公司通过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延长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计划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 1、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延长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8日

证券简称：南方航空 证券代码：600029 公告编号：临 2022-024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12 日（星期四）16:00-17: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录播和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5 月 5 日（星期四）至 5 月 11 日（星期三）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ir@csair.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发布公司 2021 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1 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2 年 5

月 12 日 16:00-17:00 举行 2021 年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以下简称“本次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视频录播和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1 年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12 日 16: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录播和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马须伦先生

独立董事：顾惠忠先生

财务总监：姚勇先生

董事会秘书：谢兵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 2022 年 5 月 12 日（星期四）16:0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

(<http://roadshow.sseinfo.com/>), 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 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5 月 5 日(星期四)至 5 月 11 日(星期三)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 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 (<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 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ir@csair.com 向公司提问, 公司将在本次业绩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 吴先生

电话: (8620) 86112480

邮箱: ir@csair.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 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 <http://roadshow.sseinfo.com>) 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8 日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航空”、“公司”或“本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1、2020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和非公开发行 H 股募集资金

（1）2020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918号）核准，南方航空于 2020 年 6 月 11 日向中国南方航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航集团”）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2,453,434,457 股，发行价格为 5.21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2,782,393,520.97 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含增值税）人民币 2,000,000.00 元，实际收到的现金认购款净额为人民币 12,780,393,520.97 元，另外扣除应由本公司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含增值税）共计人民币 4,308,207.55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2,776,085,313.42 元。

该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 2020 年 6 月 11 日，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0 年 6 月 12 日出具毕马威华振验字第 2000486 号验资报告。

（2）2020 年非公开发行 H 股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增发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547号）核准，南方航空于 2020 年 4 月 15 日向南龙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龙控股”）非公开发行 608,695,652 股 H 股股票，发行价格为 5.75 港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3,499,999,999.00 港元，上述募集资金于 2020 年 4 月 15 日全部到账，按照 2020 年 4 月 15 日收款当日港元兑换人民币中间价 0.90819 折合人民币 3,178,664,999.09 元，另外扣除发行费用折合人民币 3,570,544.56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175,094,454.53 元。

该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 2020 年 4 月 15 日，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出具毕马威华振验字第 2000406 号验资报告。

2、2020 年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264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160,000,000 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6,000,000,000.00 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含增值税）人民币 17,691,726.00 元，实际收到的现金认购款净额为人民币 15,982,308,274.00 元，另外扣除应由本公司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含增值税）共计人民币 2,704,354.28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5,979,603,919.72 元。

该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 2020 年 10 月 21 日，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0 年 10 月 21 日出具毕马威华振验字 2000749 号募集资金验证报告。

（二）募集资金的存放情况

1、2020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募集资金的存放情况

南方航空已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规定以及公司《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

募集资金到位后，南方航空根据募集资金项目实际需要，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下属分支机构佛山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实行专款专用。南方航空及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已于 2020 年 6 月 12 日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20 年 10 月 13 日，南方航空第八届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增加南方航空全资子公司南航南沙融资租赁（广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沙租赁公司”）作为 2020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中“引进 31 架飞机项目”的实施主体，即由南方航空和南沙租赁公司作为上述募投项目共同实施主体。2020 年 10 月 22 日，南方航空、南沙租赁公司与保荐机构中金公司及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南沙租赁公司为 2020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募集资金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下属分支机构广州天河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根据南沙租赁公司飞机引进付款进度拨付的 2020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募集资金全部暂时存放于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名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佛山分行	38720188000280452	活期	46,950,134.81

开户名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南航南沙融资租赁 (广州)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天河支行	38650188000188830	活期	21,231,909.94
合计				<u>68,182,044.75</u>

南方航空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认购了对公大额存单产品以及七天通知存款。上述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的详情如下：

(1) 七天通知存款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签约银行	类型	起息日	年利率	金额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七天通知存款	2021/12/23	2.025%	40,000,000.00
合计				<u>40,000,000.00</u>

(2) 大额存单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发行机构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期限	年利率
中国光大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大额存单	存款类	190,000,000.00	2020.06.23-2023.06.23 (可随时转让)	3.9%
中国光大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大额存单	存款类	809,000,000.00	2020.06.23-2023.06.23 (可随时转让)	3.9%
中国光大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大额存单	存款类	290,000,000.00	2020.06.23-2023.06.23 (可随时转让)	3.9%
中国光大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大额存单	存款类	1,000,000,000.00	2020.06.23-2023.06.23 (可随时转让)	3.9%
合计			<u>2,289,000,000.00</u>		

2、2020年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存放情况

南方航空已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规定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

募集资金到位后，南方航空根据募集资金项目实际需要，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下属分支机构佛山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实行专款专用。南方航空、保荐机构中金公司已于2020年10月21日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

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20年11月13日，南方航空第八届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增加南方航空全资子公司南沙租赁公司作为2020年公开发行A股可转债募投项目中“飞机购置、航材购置及维修项目”中11架飞机购置项目的实施主体，即由南方航空和南沙租赁公司作为上述募投项目共同实施主体。2020年11月27日，南方航空、南沙租赁公司与保荐机构中金公司及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南沙租赁公司为2020年公开发行A股可转债募集资金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下属分支机构广州天河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根据南沙租赁公司飞机引进付款进度拨付的2020年公开发行A股可转债募集资金全部暂时存放于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名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38720188000312602	活期	41,397,877.77
南航南沙融资租赁（广州）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	38650188000197684	活期	4,292,695.61
合计	---	---	---	<u>45,690,573.38</u>

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认购了对公大额存单产品以及七天通知存款。上述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的详情如下：

(1) 七天通知存款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签约银行	类型	起息日	年利率	金额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七天通知存款	2021/12/7	2.025%	18,000,000.00
合计				<u>18,000,000.00</u>

(2) 大额存单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发行机构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期限	年利率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额存单	存款类	32,000,000.00	2020.10.26-2023.10.26 (可随时转让)	4%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额存单	存款类	2,000,000,000.00	2020.10.26-2023.10.26 (可随时转让)	4%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额存单	存款类	2,000,000,000.00	2020.10.26-2023.10.26 (可随时转让)	4%
中国光大银行股	大额存单	存款类	2,000,000,000.00	2020.10.26-2023.10.26	4%

发行机构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期限	年利率
份有限公司				(可随时转让)	
合计			<u>6,032,000,000.00</u>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2020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和非公开发行 H 股募集资金

(1) 2020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募集资金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南方航空已累计使用上述 2020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募集资金人民币 10,695,237,293.60 元,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2,080,848,019.82 元。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南方航空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尚未赎回或未到期金额为人民币 2,329,000,000.00 元,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 68,182,044.75 元, 募集资金余额合计为 2,397,182,044.75 元(含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产生的利息收入及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益共计人民币 316,334,024.93 元)。

(2) 2020 年非公开发行 H 股募集资金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非公开发行 H 股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2、2020 年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南方航空已累计使用 2020 年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人民币 10,294,429,733.97 元, 尚未使用 2020 年公开发行 A 股可转债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5,685,174,185.75 元。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南方航空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尚未赎回或未到期金额为人民币 6,050,000,000.00 元,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 45,690,573.38 元, 募集资金余额合计为 6,095,690,573.38 元(含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产生的利息收入及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益共计人民币 410,516,387.63 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南方航空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0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募集资金”(附表 1-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0 年非公开发行 H 股募集资金”(附表 1-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0 年公开发行 A 股可转债募集资金”(附表 1-3)。

(二)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南方航空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1、2020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募集资金

南方航空第八届董事会一致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5,273,926,157.75 元置换 2019 年 11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11 日止期间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并由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毕马威华振专字第 2000813 号《对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保荐机构中金公司已对本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出具了核查意见。

2、2020 年公开发行 A 股可转债募集资金

南方航空第八届董事会一致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445,608,783.59 元置换 2020 年 5 月 15 日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止期间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并由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毕马威华振专字第 2001017 号《对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保荐机构中金公司已对本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出具了核查意见。

南方航空不存在募集资金项目对外转让的情况。

（四）前次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

1、2020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募集资金

2020 年 6 月 23 日，南方航空第八届董事会通过《关于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同意公司对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75 亿元（含），投资产品品种为七天通知存款和大额存单产品，根据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匹配不同期限的七天通知存款和大额存单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2021 年 6 月 4 日，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通过《关于延长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延期方案，延长期限自前次董事会授权有效期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闲置募集资金延长进行现金管理的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8 亿元（含），额度范围内滚动管理，投资于七天通知存款和大额存单等存款类产品。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南方航空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尚未赎回或未到期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2,329,000,000.00 元，其中，大额存单本金为人民币 2,289,000,000.00 元，七天通知存款本金为人民币 40,000,000.00 元。

2、2020 年公开发行 A 股可转债募集资金

南方航空第八届董事会通过《关于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同意公司对公开发行 A 股可转债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8 亿元（含），投资产品品种为七天通知存款和大额存单产品，根据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匹配不同期限的七天通知存款和大额存单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2021年6月4日,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通过《关于延长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债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延期方案,延长期限自前次董事会授权有效期结束之日起12个月,闲置募集资金延长进行现金管理的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94亿元(含),额度范围内滚动管理,投资于七天通知存款和大量存单等存款类产品。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尚未赎回或未到期金额合计为人民币6,050,000,000.00元,其中,大额存单本金为人民币6,032,000,000.00元,七天通知存款本金为人民币18,000,000.00元。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南方航空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效益情况对照表-2020年非公开发行A股募集资金”(附表2-1)、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效益情况对照表-2020年非公开发行H股募集资金”(附表2-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效益情况对照表-2020年公开发行A股可转债募集资金”(附表2-3)。

四、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南方航空前次募集资金中不存在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

五、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年度报告已披露信息的比较

南方航空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一致。

六、结论

南方航空董事会认为,前次募集资金均已足额到位,南方航空已按募集资金规定用途使用了前次募集资金。南方航空对前次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南方航空全体董事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效益情况对照表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0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募集资金

截止日期：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总额：1,277,608.53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1,069,523.7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不适用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1,069,523.7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不适用						2020年使用：696,614.58 2021年使用：372,909.15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 金额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注 1)	实际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 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的差额 (注 2)	
1	引进 31 架飞机	引进 31 架飞机	927,608.53	927,608.53	719,523.73	927,608.53	927,608.53	719,523.73	-208,084.80	77.57%
2	偿还公司借款	偿还公司借款	350,000.00	350,000.00	350,000.00	350,000.00	350,000.00	350,000.00	0.00	100%
合计			1,277,608.53	1,277,608.53	1,069,523.73	1,277,608.53	1,277,608.53	1,069,523.73	-208,084.80	—

注 1：本公司 2020 年 A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2,782,393,520.97 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含增值税）人民币 2,000,000.00 后，实际收到的现金认购款净额为人民币 12,780,393,520.97 元。上述现金认购款净额扣除应由本公司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含增值税）共计人民币 4,308,207.55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2,776,085,313.42 元。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总额根据实际募集资金情况调整为人民币 12,776,085,313.42 元。

注 2：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0,695,237,293.60 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2,080,848,019.82 元，均未包括利息收入及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益；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产生的利息收入及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益共计人民币 316,334,024.93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尚未赎回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2,329,000,000.00 元，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68,182,044.75 元。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0 年非公开发行 H 股募集资金

截止日期：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总额：317,509.45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317,509.4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不适用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317,509.4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不适用						2020年使用：317,509.45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注 3)	实际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 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的差额	
1	补充公司一般 运营资金	补充公司一般 运营资金	317,509.45	317,509.45	317,509.45	317,509.45	317,509.45	317,509.45	0.00	100%
合计			317,509.45	317,509.45	317,509.45	317,509.45	317,509.45	317,509.45	0.00	—

注 3：本公司 2020 年 H 股募集资金总额折合人民币 3,178,664,999.09 元，扣除发行费用折合人民币 3,570,544.56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175,094,454.53 元。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根据实际募集资金情况调整为 3,175,094,454.53 元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0 年公开发行 A 股可转债募集资金

截止日期：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总额：1,597,960.39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1,029,442.9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不适用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1,029,442.9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不适用						2020年使用：576,861.13				
						2021年使用：452,581.84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注4)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注5)	
1	飞机购置、航材购置及维修项目	飞机购置、航材购置及维修项目	1,057,960.39	1,057,960.39	490,484.49	1,057,960.39	1,057,960.39	490,484.49	-567,475.90	46.36%
2	引进备用发动机	引进备用发动机	60,000.00	60,000.00	58,958.48	60,000.00	60,000.00	58,958.48	-1,041.52	98.26%
3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480,000.00	480,000.00	480,000.00	480,000.00	480,000.00	480,000.00	0	100%
合计			1,597,960.39	1,597,960.39	1,029,442.97	1,597,960.39	1,597,960.39	1,029,442.97	-568,517.42	—

注 4：本公司 2020 年 A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6,000,000,000.00 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含增值税）人民币 17,691,726.00 后，实际收到的现金认购款净额为人民币 15,982,308,274.00 元。上述现金认购款净额扣除应由本公司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含增值税）共计人民币 2,704,354.28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5,979,603,919.72 元。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根据实际募集资金情况调整为 15,979,603,919.72 元。

注 5：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0,294,429,733.97 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5,685,174,185.75 元，均未包括利息收入及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益；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产生的利息收入及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益共计人民币 410,516,387.63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尚未赎回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6,050,000,000.00 元，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45,690,573.38 元。



附件 2-1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2020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募集资金

截止日期：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 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9	2020	2021		
1	引进 31 架飞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	偿还公司借款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2020 年非公开发行 H 股募集资金

截止日期：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 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9	2020	2021		
1	补充公司一般运营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	
合计							—	

注 1：2020 年非公开发行 H 股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一般运营资金，无法单独核算效益，取得募集资金降低了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进一步改善了财务状况和资产结构，有利于增强本公司抗风险的能力和竞争力。



附件 2-3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2020 年公开发行 A 股可转债募集资金

截止日期：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 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9	2020	2021		
1	飞机购置、航材购置及维修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	引进备用发动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 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监管规定及《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作为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我们对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的有关事项及材料进行了认真审阅，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厦门航空有限公司向子公司提供担保的独立意见

我们对厦门航空有限公司（“厦门航空”）向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事项进行了审慎调查，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 同意厦门航空为河北航空有限公司（“河北航空”）、SPV公司及江西航空有限公司（“江西航空”）分别提供累计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52 亿元、26 亿元及 17.9 亿元或等值外币的担保事项。上述担保事项充分考虑了上述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的实际需要，有利于拓宽其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符合公司和厦门航空整体发展的需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2. 担保对象河北航空、SPV公司均为厦门航空的全资子公司，江西航空为厦门航空的控股子公司，担保以其他出资方出资比例提供相应担保为前提。公司和厦门航空可有效控制和防范担保风险，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3. 公司董事会对上述担保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地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规定，合法有效。

二、关于外汇风险管理方案的独立意见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交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的监管规定，我们认真审阅了公司关于外汇风险管理方案的相关材料，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 公司外汇风险管理方案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建立健全内控制度，控制投资风险。基于市场表现和政策环境，公司分析了在人民币贬值预期下，开展外汇风险管理的可行性与必要性，制定了严格的报告制度和监控措施，明确了授权范围、操作要点与信息披露等具体要求，并根据公司的风险承受能力确定了投资规模及期限。该方案有助于公司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

2. 公司外汇风险管理方案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3. 同意公司8.5亿美元外汇风险管理方案。

三、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独立意见

我们对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相关资料进行了认真审阅，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编制的《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符合证监会、上交所等发

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关于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违规的情形。

四、关于延长使用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和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独立意见

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交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监管规定，我们对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和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延期现金管理方案进行了认真审阅，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延长使用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和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进度的情况下，以及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成本，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证监会和上交所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根据证监会、上交所等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同意公司拟延长使用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和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公司收益。

刘长乐

顾惠忠

郭 为

阎 焱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延长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或“保荐机构”）作为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航空”或“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及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1号——持续督导》、《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1月修订）》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对南方航空拟延长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2020年6月，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项目，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7.82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7.76亿元，用于引进31架飞机和偿还公司借款等募投项目。2020年10月13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临时会议批准，增加公司全资子公司南航南沙融资租赁（广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沙租赁公司”）作为引进31架飞机项目的共同实施主体。

截至2022年3月31日，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已累计投入人民币113.41亿元，其中完成投入偿还借款项目人民币35亿元，投入引进31架飞机项目人民币78.41亿元，剩余资金人民币14.35亿元存于专户和进行现金管理。于2022年3月31日，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余额共计人民币17.71亿元，含现金管理收益及专户利息收入人民币3.36亿元。具体如下表：

币种：人民币 单位：亿元

实施主体	专户余额	现金管理余额	
		七天通知存款	大额存单
公司	0.01	0.15	17.49
南沙租赁公司	0.06	-	-
合计	0.07	0.15	17.49

（二）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2020 年 10 月，公司完成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60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59.80 亿元，用于飞机购置、航材购置及维修，引进备用发动机及补充流动资金等募投项目。2020 年 11 月 13 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临时会议批准，增加南沙租赁公司作为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飞机购置项目的共同实施主体。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累计投入人民币 111.55 亿元，其中完成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人民币 48 亿元，投入飞机购置、航材购置及维修项目人民币 57.19 亿元，投入引进备用发动机项目人民币 6.36 亿元，剩余资金人民币 48.25 亿元存于专户和进行现金管理。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余额共计人民币 52.93 亿元，含累计现金管理收益及专户利息收入人民币 4.68 亿元。具体如下表：

币种：人民币 单位：亿元

实施主体	专户余额	现金管理余额	
		七天通知存款	大额存单
公司	0.35	-	52.52
南沙租赁公司	0.06	-	-
合计	0.41	-	52.52

二、延长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公司将延长使用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和公

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一）目的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和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情况下，公司拟延长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增加公司收益。

（二）额度

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延长进行现金管理的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9 亿元（含）^{注1}，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延长进行现金管理的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4 亿元（含）^{注2}。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三）期限

延长期限分别自前次董事会授权有效期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即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延长期限自 2022 年 6 月 23 日至 2023 年 6 月 22 日，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延长期限自 2022 年 10 月 23 日至 2023 年 10 月 22 日。

（四）投资产品品种

为控制风险及保障资金流，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投资品种为七天通知存款和大额存单等存款类产品，具体根据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匹配不同产品和期限。

（五）实施授权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财务部总经理签署相关文件，在最高额度范围内办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事宜。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

¹ 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额度略高于募集资金余额，主要系考虑到后续现金管理所产生的收益，其总额将会有所增加

² 同注 1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及时披露公司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进度，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通过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四、风险控制措施

(一) 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的用途，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专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者用作其他用途，在专户下为闲置募集资金存放七天通知存款等存款产品开设专用结算子账户。根据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在授权范围内合理安排上述存款类产品，保证存款资金为闲置募集资金。按照上市公司监管要求做好信息披露；

(二) 对存款产品进行持续跟踪，一旦发现或判断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措施收回存款本息，确保资金的流动性和安全性；

(三) 保荐机构对资金使用情况监督并履行持续督导职责，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有权对资金情况进行检查监督，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五、延长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和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延期方案，延长期限分别自前次董事会授权有效期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其中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延长进行现金管理的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9 亿元（含），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延长进行现金管理的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4 亿元（含）。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和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延期方案，延长期限分别自前次董事会授权有效期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其中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延长进行现金管理的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9 亿元（含），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延长进行现金管理的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4 亿元（含）。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延长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作为南方航空的保荐机构，中金公司认为：

1、公司本次延长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

2、公司本次延长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购买理财产品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运行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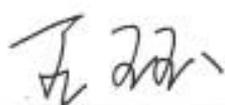
3、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运作和资金需求，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公司通过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本保荐机构对南方航空本次延长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计划无异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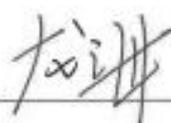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延长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王 珏



龙 海



2022年4月28日